

彰化縣陽明國中圖書館義工甄選報名表 111/10/19

1. 請詳閱下方義工招募及管理辦法，能配合四、服務時間及六、訓練及考核者，再行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 10/31 (星期一) 16:15。
2. 11/7 (星期一) 於校網與圖書館布告欄公告錄取名單與基礎教育訓練時間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。

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圖書館義工招募及管理辦法

《民國 111 年 10 月 17 日第二次修訂》

一、目的

鼓勵學生發揮義工精神，從服務中學習成長，並藉由參與圖書館義工活動，培養愛書好書之種子學生，帶動同儕學習及閱讀風氣，以推廣圖書館利用並營造書香校園。

二、招募對象

具細心、耐心、負責及服務熱忱之本校在學學生。

三、服務內容

- 1、館藏資料上架、排架、讀架。
- 2、館藏資料加工、修補。
- 3、協助館員臨時交辦事項及辦理活動時人力支援。

四、服務時間

- 1、義工服務時程自一年級下學期起，至三年級上學期止，共計四個學期。中途退出視同放棄義工資格。
- 2、學期及輔導課期間：每天一個下課時間。
- 3、段考前三天及段考當日不須執勤。
- 4、需依登記服務時間到館服勤，並簽到、退，遇事無法到館服務時，須事先請假並通知館方。

五、招募時間及方式

- 1、每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段考後兩週內，有意願之一、二年級同學均可向圖書館與教務處索取報名表，或於公告期間至校網下載。
- 2、鼓勵持續性服務，表現優異之義工可直接留任。
- 3、義工名額上限 25 名，留任表現優異之義工後，錄取一年級學生 12-13 名，若仍有缺額，則錄取二年級學生補足。

六、訓練及考核

- 1、基礎訓練：圖書館義工正式值勤前，須於規定時間參加本館安排之基礎教育訓練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。
- 2、實習觀摩：新進義工須於基礎訓練後二個月內至圖書館實習觀摩服務滿 10 次(不計入服務時數)。
- 3、期末檢核：圖書館義工須於寒、暑假之規定工作天參加期末檢核。此屬強制執勤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，未通過期末檢核者不予續任。
- 4、考核項目：差勤管理、時數認證、服務態度及工作知能等。

七、義工權利

- 1、借書五冊，借期 4 週。
- 2、可借閱本館視聽資料、過期期刊及限借資料。

八、獎勵辦法

- 1、表現良好之義工，期末敘獎獎勵。
- 2、每學期為一服務階段，核予義工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20 小時。若於學期中退出，視同放棄該階段獎勵。

九、附則

本辦法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 (報名表沿虛線剪下即可) -----

編號：

姓名	班級	年	班	學號	社團
自我介紹					
導師評語	導師簽名：				